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GELS

ANGEL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英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告

更改公開發售新股款項之用途

董事會宣佈更改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以新上市形式在聯交所創業板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及刊載於招股章程內之業務目標。

投資者/股東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茲提述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八日公佈之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業績公告(「業績公告」)所載，英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更改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以新上市形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首次公開發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發售新股款項」)之用途。有關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發售新股款項之用途、經調整後之發售新股款項用途及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已用款項之明細已於下表總結：

	刊載於招股章程內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 月三十日之發售新 股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更改後之發售新 股款項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已用 之款項 (百萬港元)
1. 運輸技術解決方案	6.5	5.1	4.6
2. 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	6.0	2.4	2.4
3. 資源、調配及行政	1.9	0.2	0.2
4. 研究與開發	5.0	6.3	6.2
5. 償還有關連公司之貸款	2.2	2.2	2.2
6. 營運資金	5.4	9.6	9.6
總額	<u>27.0</u>	<u>25.8*</u>	<u>25.2</u>

*最終發售新股款項約為 25,800,000 港元。差額約 1,200,000 港元乃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所需支付之有關法律及專業費用。

在運輸技術解決方案方面，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仍與客戶在商議廣州華南高速公路不停車收費系統項目。因此，此項目之執行時序仍未有定案及這項目之預計完成日期將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延遲。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之市場對於「一卡通」電子收費技術興趣有限，因此董事決定擱置此項目。故此，分配於運輸技術解決方案之發售新股款項由約 6,500,000 港元調整至約 5,1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約有 4,600,000 港元已用於運輸技術解決方案上。董事擬將發售新股款項餘款約 500,000 港元分配於運輸技術解決方案上，其中約 200,000 港元用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約 300,000 港元用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在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方面，由於廣州貨場興建之延遲，董事決定延遲此項目之發展。其後之發展將按照廣州基建及興建貨場的效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確定之商機及其後之項目評估和與客戶及供貨商之協商。董事考慮到將來項目發展之資金來源將根據本集團之現金狀況及本集團所覓得之商機而決定。用於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之發售新股款項由約 6,000,000 港元調整至約 2,4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約有 2,400,000 港元已用於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上。

在資源、調配及行政方面，考慮到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方面所面對之困難，董事決定抽調原來撥作改善本集團培訓設施及在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成立軟件開發中心之發售新股款項。本集團實施了控制措施以減省營運成本。用於資源、調配及行政之發售新股款項由約 1,900,000 港元調整至約 2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約有 200,000 港元已用於資源、調配及行政上。

鑑於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這行業之市場環境逆轉，董事相信在研究與開發方面採取保守之政策，乃符合本集團之利益。由於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市場競爭激烈和項目投標價格之競爭，及考慮到發展高速公路機電系統集成之國家標準項目需時甚久及對於本集團之回報並不吸引，董事決定延遲研究高速公路機電系統集成之國家標準項目。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董事宣佈本集團與 QUALCOMM Incorporated（「高通」）簽定一份備忘錄（「備忘錄」）。本集團與高通建立策略性合作關係，運用高通之 gpsOne™ 技術（此技術用於 CDMA 無線通信網絡）協助一位於中國提供 CDMA 無線通信服務之供應商於北京及中國其他城市部署位置定位服務（「位置定位服務」）。董事關注到本集團有需要研發與開發其他有關的業務，藉此擴展本集團業務及增加其收入來源。董事相信備忘錄之簽訂對於日後本集團與高通於提供綜合系統的商機上建立了一個里程碑。董事最初計劃使用本集團之內部資源作為 CDMA 項目之投資，但鑑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表現未如理想，董事擬將總額約 900,000 港元，其中約 800,000 港元用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約 100,000 港元用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CDMA 研究上。董事計劃在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完成使用高通之 gpsOne™ 技術部署位置定位服務試驗網的系統集成，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標北京商用網建設之系統集成和位置服務平台。備忘錄為本集團與高通的合作上之綱領，備忘錄並非對雙方構成具約束力或合約性之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合作細節仍未落實及仍未就雙方之合作簽定任何具約束力之協議。在目前階段，執行 CDMA 項目之研究與發展乃對於本集團是一項新商機。因此，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CDMA 項目之研究與發展，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構成對本集團之業務性質之改變。在合作細節有定案後或簽定具約束力之合約時，將會另行作出公佈。誠如招股章程所載，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開始研究車輛登記編號之自動核證技術。但基於市場需求，車輛登記編號之自動核證技已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開始研究，並將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完成。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有大約 800,000 港元已用於此研究上。董事估計研究車輛登記編號之自動核證技術將不需投入額外資金。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約 6,200,000 港元已用於本集團之研究與開發上。

就運輸技術解決方案、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資源、調配及行政方面因更改發售新股款項用途而餘款約 1,300,000 港元會分配於研究與開發上及約 4,200,000 港元會撥為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分別約為 600,000 港元和約為 4,500,000 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之虧損分別約為 8,300,000 港元及約為 12,400,000 港元。由於本集團之業績表現未如理想及應收賬款的欠債人拖延還款，董事運用了部份發售新股款項以支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開支使本集團能維持正常運作，本公司並無特定決定何時更改發售新股款項用途。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本集團並無訴訟、索償及賠償。本集團在本公告日期約有 3,000,000 港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不可預料之因素外，及基於拖欠本集團應收賬款之欠債人能準時還款，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資本是足夠應付現時所需。如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出現短缺，可能需要額外資金。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有任何計劃籌集額外資金。

本集團將來之業務發展，將根據本集團之現金狀況及本集團確定之商機而決定。有關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詳情將於日後有需要時再次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董事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就招股章程所載之業務性質及業務目標並無重大改變，並無對本集團之業務運作有任何重大影響。

投資者/股東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閻曉東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一連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頁(域名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